浙江大学EMBA中心“2018-2019学年非全日制研究生奖学金”评选办法

各位EMBA同学:

根据《浙江大学非全日制研究生奖学金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浙大研院〔2018〕22号），现按照《浙江大学EMBA中心“2018-2019学年非全日制研究生奖学金”评选办法》通知如下：

评选对象：

2018级EMBA研究生

评选条件：

1、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

2、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；

3、诚实守信，品学兼优，按时到课，学习成绩优秀。

奖励标准：

一等奖奖励金额5000元/人，二等奖奖励金额2000元/人。

EMBA中心设一等奖2名，二等奖4名。

评选流程：

1、学生本人如实填写“浙江大学2018-2019学年非全日制研究生奖学金评审登记表”（附件1），向EMBA中心提出申请；

2、EMBA中心汇总申请名单后，组织评审，确定初评结果、在网上进行公示（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）；

3、公示结束后，交至学校党委研工部审核后发放奖学金。

评选说明：

奖学金参评所使用的成果及成绩，须以浙江大学为第一单位，产出时间为2018.9.1-2019.8.31之间。

咨询联系人：唐晓莉  0571-88276296  [tangxiaoli@zju.edu.cn](http://mailto:tangxiaoli@zju.edu.cn/)

申请截止时间：2019年1月13日